

決議案（第 5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第 1 號 類別：交通

案 由：請審議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定辦理「校園增設號誌工程暨周邊路口標誌標線改善計畫（第四波）」經費 800 萬元（中央補助 656 萬元及市府自籌款 144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4 年 5 月 22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4.5.23 高市會交字第 1140012603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 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定辦理「校園增設號誌工程暨周邊路口標誌標線改善計畫（第四波）」經費 800 萬元（中央補助 656 萬元及本府自籌款 144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敬請審議。

說 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四）、（六）款規定辦理，並業經本府 114 年 4 月 8 日第 718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內政部 113 年 12 月 4 日台內國字第 1130813165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交通局 656 萬元，連同本府自籌款 144 萬元，因未及納入 114 年度預算，應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方式先行辦理，俟編列 114 年追加預算或於 115 年補辦預算及帳務轉正事宜。
- 三、檢附本案內政部同意補助函（附件 1）、核定計畫書（附件 2）、預算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附件 3）各乙份。

辦 法：敬請審議。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國土署)
聯絡人：柯致正
聯絡電話：02-87712806
電子郵件：qq77415@nlma.gov.tw
傳真：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台內國字第11308131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說明一、三（1131205566_113081316513_113D2041166-01.pdf、
1131205566_113081316513_113D2041174-01.pdf、
1131205566_113081316513_113D2041181-01.pdf）

主旨：檢送本部「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核定補助經費案件表（附件1），請依說明事項辦理並轉
知所屬相關單位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次核定案件請貴府依本部「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補助
執行要點」（以下簡稱執行要點）、本部國土管理署（以
下簡稱國土署）113年10月23日國署工字第1131172115號函
附該署審議會議紀錄（附件2）及「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暨所
屬機關『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規劃設計審議作業方
案」辦理後續推動事宜，並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
政府補助辦法」規定，相對編足地方配合款，本計畫中央
補助款比率分別為第1級35%、第2級50%、第3級82%、第4級
84%、第5級88%；中央補助款（編列資本門項下）及地方配



合款，請儘速完成納入年度（追加）預算作業或議會同意墊付程序及完成發包作業，核定經費並應於預算分配年度執行完畢為原則。

二、本計畫核定案件之管考催辦、工程抽查及撥款等3項業務，續由國土署所屬各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以下簡稱各區分署）辦理，後續執行請貴府配合。

三、有關執行核定案件之配合事項如下：

（一）重申規劃設計類案件之委託項目不得含監造相關內容。

（二）工程類案件請參照執行要點撥款程序之工程進度，採「分次估驗計價」之撥付估驗款方式辦理，並依執行要點第6點「實施方式與原則」第7款規定，於工程類招標文件契約草案「工程品管」條文增加品質缺失懲罰性違約金條款。

（三）為確實改善人行環境，規劃設計審議時應加強說明案件範圍內之人行動線障礙、路側易自撞障礙物之盤點及改善構想，並於結案後由相關單位針對違規占用或私設設施情形確實進行管控排除，如有發現違規占用或私設設施情形，將納入後續補助之參採。

（四）核定案件中改善範圍（含起訖點）如涉及路口，應將完整路口範圍（如涉及斷面調整，應將漸變段併同納入）全面納入改善範疇通盤考量，避免只改善一側路口。

（五）貴府應於案件核定後，請本擲節、減量、易於維管之補助原則，並依所附審查意見辦理，並針對過度設計問題確實檢討數量、單價合理性、型式必要性，並輔導轄管內各單位修正計畫。

(六) 貴府對工程之執行，請注意遵循行政院相關政策指示，如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建置雙語環境及防杜設施閒置浪費等項，並確實配合執行。

(七) 核定案件於結案時，將依結案時完成之績效指標做為國土署及各區分署調整最終撥付經費參考。

(八) 本次核定案件請依「核定案件期程控管表」（附件3）辦理；另國土署或各區分署將不定期辦理執行進度會議，針對個案評估合理之執行期程，據以辦理案件撤銷與經費調整等相關作業，請貴府配合辦理。

四、請貴府於本函發文次日起1個月內至國土署「工程管理整合資訊系統（<http://cpaemis.nlma.gov.tw/cpapms/>）」填妥補助案件之相關資料，並將補助案件公開於貴府自行指定之網站（應每月更新），且將該網址提供予轄管之各區分署。前述公開資訊應至少包含以下資訊：

(一) 案件（工程）名稱。

(二) 改善項目。

(三) 施工地點。

(四) 目前進度。

(五) 預定完工日期。

(六) 施工前、中、後照片。

(七) 其他公開訊息（如公告、公聽會、設計說明會、施工說明會、地方會勘等資訊）。

五、本次未核定案件，貴府可依所附審查意見修正案件內容並加強案件整體效益及可行性（屬「一般計畫」案件相關之前期規劃檢討作業者，建議可納入貴府獲核定之「整體規

劃計畫」案件辦理），並俟國土署通知下次提案時，再行評估提案。

六、各區分署轄管之直轄市、縣（市）臚列如下：

（一）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宜蘭縣、花蓮縣及連江縣。

（二）中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

（三）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及金門縣。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副本：交通部、公路局、本部部長室、國土管理署署長室、公關室、主計室、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中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均含附件)

電 2024/12/18
交 11:04 文 章

附件 4

「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
地方提案計畫

地方提案名稱：校園增設號誌工程暨周邊路口標誌標

線改善計畫(第四波)

計畫類型：一般計畫

執行類型：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

案件類型：A+B

補助機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申請補助機關：高雄市政府

提案執行單位：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目錄

目錄	2
壹、地方提案摘要	3
貳、地方提案緣起、目標	4
參、地方提案工程範圍、規模及土地權屬與分布	5
肆、相關案件實施概況及影響	8
伍、基地現況說明	8
陸、人行環境障礙盤查及排除策略	11
柒、規劃設計工作項目及內容	11
捌、規劃設計構想	11
玖、預定工作內容	11
壹拾、預期成果與效益	13
壹拾壹、地方提案範圍內路口或路段近三年之事故碰撞構圖	14
壹拾貳、路口改善統計表	17
壹拾參、校園相關資料	19
壹拾肆、附錄	29

表目錄

表1 工程概算表	11
表2 工程設置檢核表	12
表3 改善統計表	17

圖目錄

圖1 地方提案計畫範圍圖	5
圖2 地方提案現況照片	8
圖3 計畫期程圖	13

決 議 案（第 5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壹、地方提案摘要

一、名稱：校園增設號誌工程暨周邊路口標誌標線改善計畫(第四波)			
二、縣市別：高雄市		行政區別：鳳山區等區	
三、計畫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民眾參與提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易肇事路口、高風險路廊及路口行人安全設施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路段人行環境改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行人及高齡友善示範區		案件類型：A+B	
三、實際執行單位：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四、統籌聯絡單位主管及承辦人聯絡方式：			
	科室	姓名/職稱	聯絡方式
1	交通工程科	劉力銘科長	07-2299825#601
2	交通工程科	李尚輯股長	07-2299825#614
3	交通工程科	蘇子茜辦事員	07-2299825#604
五、實際執行單位主管及承辦人聯絡方式：同上			
六、地方提案內容：			
1. 緣起及目標： 為維護學生通學安全，針對校園周邊路口，增設號誌(含行人號誌)，透過號誌(含行人燈)管制路口車流，供學生安心、安全過馬路，並減少導護、志工、義交協助管制人力。			
2. 範圍及規模：本市鳳山區鳳翔國中、林園區林園高中、小港區中山國中…等9所學校周邊路口。			
3. 預定工作項目：配合通學動線，於校園周邊路口增設三色+行人專用號誌（含觸控），並適當調整標誌標線之設置。			
4. 經費需求及分配： 總經費：新臺幣8,000千元（100%） 中央補助：新臺幣6,560千元（82%） 地方政府自籌：新臺幣1,440千元（18%）			
5. 執行期程：			
序號	工作項目	起迄時間	
1	辦理墊付、設計監造案、工程案發包	113.10~114.3	
2	派工施作及累計完成3處以上路段(口)改善	114.4~114.5	
3	派工施作及累計完成6處以上路段(口)改善	114.6~114.7	
4	派工施作及累計完成9處以上路段(口)改善	114.8~114.9	
5	驗收及結案付款	114.10~114.12	
6. 績效指標：			
指標(單位)		數量	
路口行人安全設施改善(處)		12	
斷面分配不良之路口改善(如中央分隔島調整、增設左轉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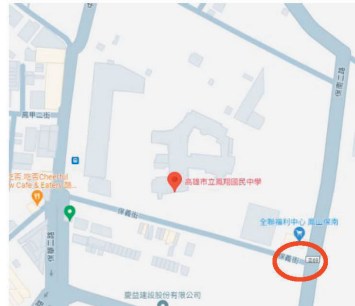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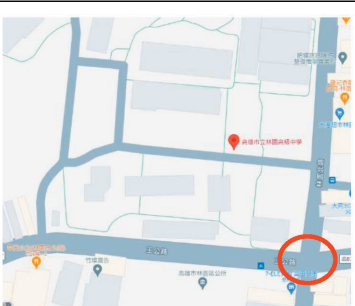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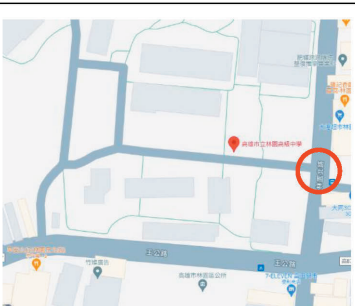

等)(處)		
人行道改善長度(公里)	新闢人行道長度(A)	
	設置實體分隔之標線型人行道長度(B)	
	拓寬人行道長度(C)	
	設置標線型人行道長度(D)	
	僅辦理翻新人行道鋪面長度(E)	
	合計(A+B+C+D+E)	
人行障礙排除處數(處)		
騎樓整平長度(公里)		
校園周邊改善學校(校)		9
易肇事路口改善(處)		
行人及高齡友善示範區(處)		
路側障礙物移除改善(處)		
非號誌化路口設置停讓標誌、線(處)		
*屬易肇事路口、高風險路廊及路口行人安全設施改善之地方提案應敘明與「交通部『道安資訊平台』查詢年度前30大易肇事路口」、「交通部盤點提供之易肇事路口清單」、「地方政府自行盤點之易肇事路口」、行政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或「高風險路廊」(交通部認定)之對應標的，並提出相關佐證資料。		

貳、地方提案緣起、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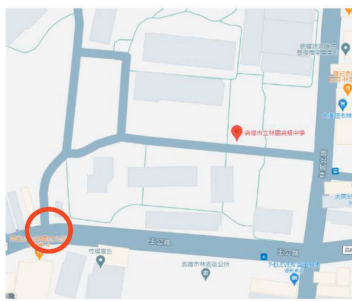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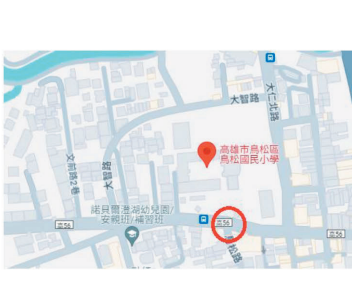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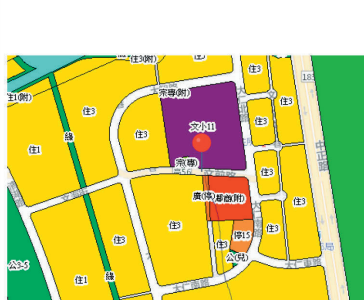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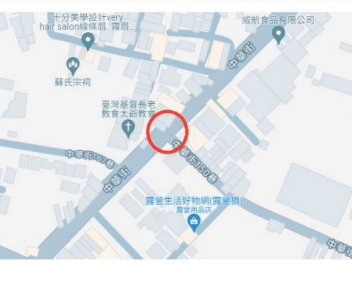

據交通部道路安全督導委員會統計，近10年我國道路交通事故，約90%的死傷事故為機車涉入事故。其中，約有三分之一之事故當事人為18-24歲的年輕族群，顯示年輕機車族群(多為大專院校學生)常暴露之大專院校周邊道路實為亟需關注並著手改善處；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多以搭乘大眾運輸、步行或自行車為主要通勤方式，故校園周邊道路之安全更顯重要，以落實人本交通環境、保護交通弱勢族群用路安全。

故為維護學生通學需求，先從點的安全做起，針對車流量大、主幹道上等車流不易停讓行人優先通行之校園前，增設號誌(含行人號誌)，透過號誌直接管制路口車流，以供學生安心、安全過馬路，並減少導護、志工、義交協助管制人力。進而向外延伸至線的改善，檢討校園周圍安全步行之空間，如設置人行道、增設降速設施、加強違規取締等，以強化提醒與規範用路人，行經學校周邊應減速慢行，達到提升校園安全之目標。

參、地方提案工程範圍、規模及土地權屬與分布

編號	學校路口	地方提案工程範圍圖	都市計畫範圍圖
1	鳳山區鳳翔國中 (保義街與保南 二路口)		
2	鳳山區鳳翔國中 (鳳甲二街與保 華二路口)		
3	林園區林園高中 (王公路與林園 北路口)		
4	林園區林園高中 (林園北路校門 口)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p>5</p>	<p>林園區林園高中 (王公路與王公路47巷口)</p>		
<p>6</p>	<p>小港區中山國中 (漢民路與樂利路口)</p>		
<p>7</p>	<p>鳥松區鳥松國小 (文前路(南側門)與鳥松路口)</p>		
<p>8</p>	<p>湖內區湖內國中 (中華街與中華街150巷)</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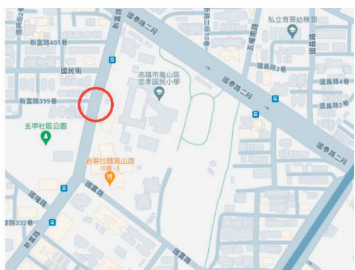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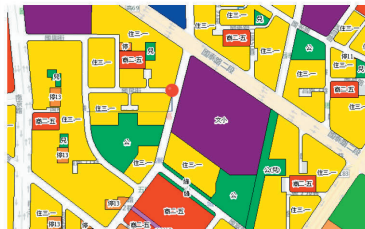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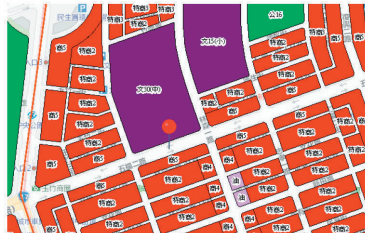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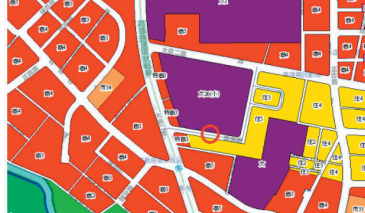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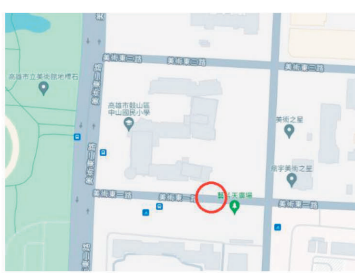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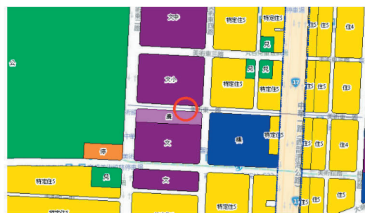
<p>9</p>	<p>鳳山區忠孝國小 (新富路與新富路399巷)</p>		
<p>10</p>	<p>新興區新興高中 (五福二路校門口)</p>		
<p>11</p>	<p>三民區正興國小 (寶興路後校門口)</p>		
<p>12</p>	<p>鼓山區中山國中 (美術東一路南側門口)</p>		

圖 1 地方提案計畫範圍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肆、 相關案件實施概況及影響
無。

伍、 基地現況說明

道路現況圖	現況說明	改善項目	預計數量 (如工項設置 檢核表)
	路口 1: 鳳山區鳳翔 國中(保義 街與保南二 路口) :現無行人號 誌	增設行人號誌	增設行人號 誌 1 處
	路口 2: 鳳山區鳳翔 國中(鳳甲 二街與保華 二路口) :現無號誌	增設三色號誌 及行人號誌、 增繪機車停等 區、行穿線退 縮等	增設三色號 誌 1 處、增設 行人號誌 1 處、標線標誌 1 處
	路口 3: 林園區林園 高中(王公 路與林園北 路口) :現無行人號 誌	增設行人號誌	增設行人號 誌 1 處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p>路口 4: 林園區林園 高中(林園 北路校門 口) :現無行人號 誌</p>	<p>增設行人號誌</p>	<p>增設行人號 誌 1 處</p>
	<p>路口 5: 林園區林園 高中(王公 路與王公路 47 巷口) :現無號誌</p>	<p>增設三色號誌 及行人號誌、 調整行穿線</p>	<p>增設三色號 誌 1 處、增設 行人號誌 1 處、標線標誌 1 處</p>
	<p>路口 6: 小港區中山 國中(漢民 路與樂利路 口) :現無行人號 誌</p>	<p>增設行人號誌</p>	<p>增設行人號 誌 1 處</p>
	<p>路口 7: 鳥松區鳥松 國小(文前 路(南側門) 與鳥松路 口) :現無號誌</p>	<p>增設三色號誌 及行人號誌、 磨除黃網線、 調整行穿線</p>	<p>增設三色號 誌 1 處、增設 行人號誌 1 處、標線標誌 1 處</p>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p>路口 8: 湖內區湖內國中(中華街與中華街150巷) :現無號誌</p>	<p>增設三色號誌及行人號誌、磨除黃網線、增繪行穿線</p>	<p>增設三色號誌1處、增設行人號誌1處、標線標誌1處</p>
	<p>路口 9: 鳳山區忠孝國小(新富路與新富路399巷) :現無號誌</p>	<p>增設三色號誌及行人號誌、增繪機車停車區及行穿線</p>	<p>增設三色號誌1處、增設行人號誌1處、標線標誌1處</p>
	<p>路口 10: 新興區新興高中(五福二路校門口) :現無行人號誌</p>	<p>增設行人號誌</p>	<p>增設行人號誌1處</p>
	<p>路口 11: 三民區正興國小(寶興路後校門口) :現無號誌</p>	<p>增設三色號誌及行人號誌、磨除黃網線</p>	<p>增設三色號誌1處、增設行人號誌1處、標線標誌1處</p>

	路口 12: 鼓山區中山 國中(美術 東一路南側 門口) :現無號誌	增設三色號誌 及行人號誌、 磨除黃網線、 增繪行穿線	增設三色號 誌 1 處、增設 行人號誌 1 處、標線標誌 1 處
---	---	-------------------------------------	--

圖 2 地方提案現況照片

陸、人行環境障礙盤查及排除策略

本次提案範圍內將檢視校園周邊路口步行環境，並於後續號誌桿位會勘時與地方協調號誌桿位及控制器等設置地點，並盡量將影響人行動線因素降至最小。

柒、規劃設計工作項目及內容

本案預計於 12 處路口增設三色號誌(含行人專用號誌)，並配合調整標誌標線，以維當地學童通學安全。

捌、規劃設計構想

本案將從學校所建議之路口增設三色號誌及行人專用號誌，後續並於桿位會勘時與地方協調出號誌桿件合適設置地點，同時考量學童上下學通行需求，於路口增設行人觸動按鈕，並適當將行穿線調整、退縮。

玖、預定工作內容

(一)工程預算書、工項設置檢核表

項次	工程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元)	複價(元)
壹	施工費				
一	三色號誌工程	處	7	600,000	4,200,000
二	行人號誌工程	處	12	250,000	3,000,000
三	標線標誌工程	處	7	20,884.28	146,190
	小計				7,346,910

貳	委託設計監造費	式	1	653,810	653,810
	合計(總經費)				8,000,000

表 1 工程概算表

「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工項設置檢核表					
提案單位：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地方提案名稱：高雄市都市計畫區外校園周邊及無號誌化路口安全改善計畫					
■地方提案(工程)長度：_____ M ■地方提案(工程)平均寬度：_____ M ■地方提案(工程)面積：_____ M ²					
項次	工程項目與說明	單位	數量 (提案階段)	數量 (結案階段)	備註(註1)
一	新設或拓寬人行道鋪面(含設施帶、綠帶、停車彎)(註2)	M ²			
二	更新人行道鋪面	M ²			
三	標線型人行道	M ²			
四	新闢 AC 鋪面(含路基、標線、標字)	M ²			
五	AC 鋪面刨鋪(含標線、標字)	M ²			
六	纜線管溝	M			
七	人行欄杆	M			
八	車行護欄	M			
九	圍牆	M			配合新設或拓寬人行道鋪面，拆除後需重建之圍牆
十	路燈	支			
十一	共桿	支			

決 議 案（第 5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其他	增設三色號誌	處	7		
	增設行人號誌	處	12		
	標線標誌工程	處	7		

表 2 工項設置檢核表

(二) 經費需求及經費來源、分配

經費需求 8,000 仟元

中央補助 82% (6,560 仟元)

地方自籌 18% (1,440 仟元)

自發包後 6 個月完成

(三) 實施期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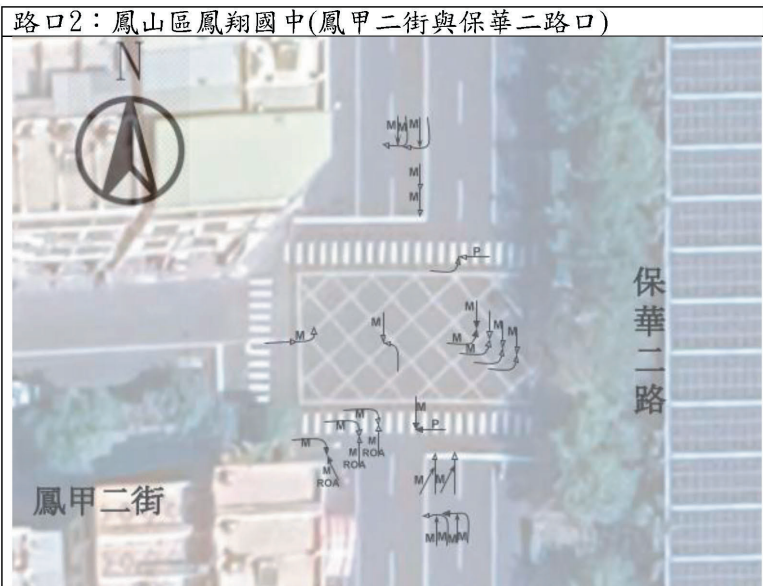
說明	年度								
	年 月	113年				114年			
		6	7~8	9~10	11~12	1~3	4~6	7~9	10~12
計畫申請									
經費核定									
墊付申請									
設計監造案發包									
工程案發包									
工程施工									
工程竣工									
結算、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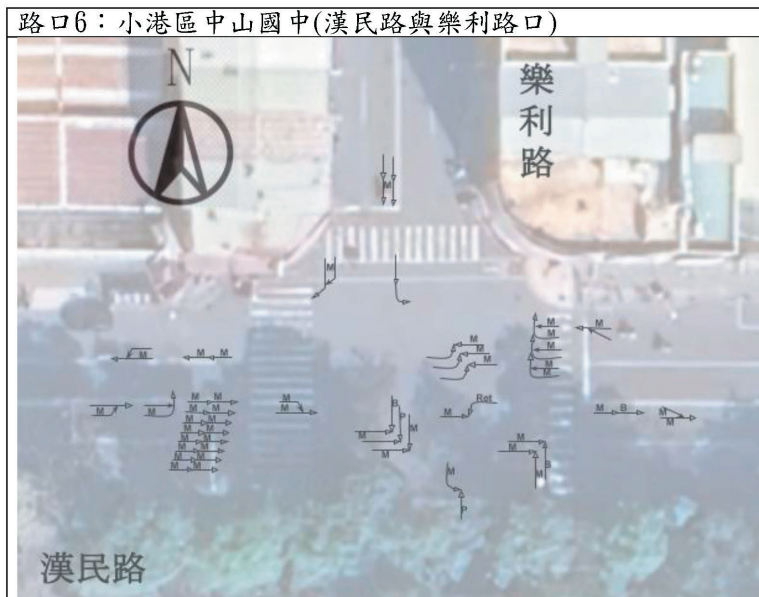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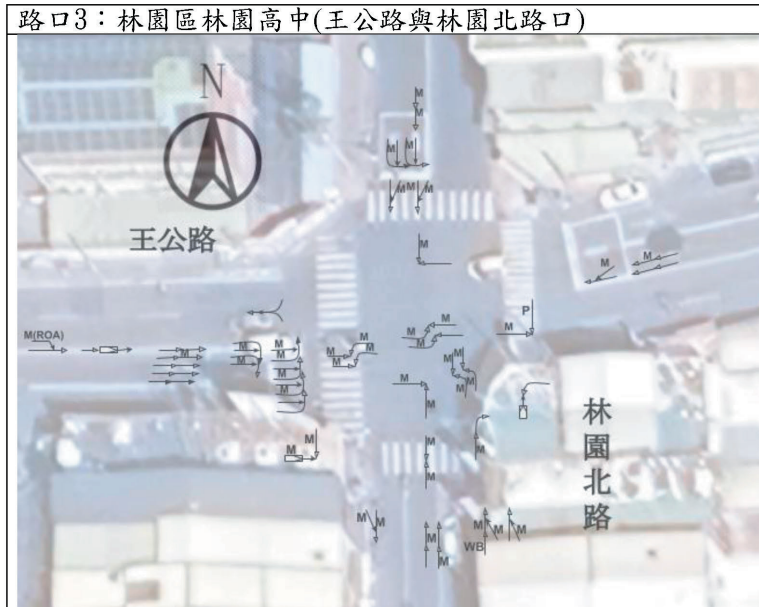
圖 3 計畫期程圖

壹拾、 預期成果與效益

預計成果	效益
於校園周邊設置三色號誌與行人號誌計 12 處並配合調整路口標誌標線	提升路口安全，友善通學巷道行人用路環境

壹拾壹、地方提案範圍內路口或路段近三年之事故碰撞構圖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壹拾參、校園相關資料：（僅涉及校園周邊改善案件須檢附）

1. 鳳山區鳳翔國中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鳳翔國中				<p>說明：寶華二路保義街口人行穿越線處)因無設置行人號誌燈及交通號誌的輔助，導致車輛，常會逼近、不禮讓行進中的學童和導護人員。</p>
主要通學路徑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鳳翔國中				<p>說明：該路口鳳甲二街保華二路因無設置紅綠燈及設置人行穿越號誌小綠人，上、放學時間易發生事故。</p>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範例)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鳳翔國中	800	步行	480	60.00%
			機車	50	6.25%
			汽車	30	3.75%
			自行車	255	31.88%
			大眾運輸	0	0.00%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校內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範例)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高雄市	鳳翔國中		否	補充：框線為家長接送區，無其它可利用空地。

2. 林園區林園國中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縣市	學校			說明：該路口王公路與林園北路口因無設置行人穿越號誌小綠人及行人專用時相，上、放學時間易發生事故。

主要通學路徑圖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縣市	學校			說明：該路口王公路與林園北路口左右轉汽機車與行人爭道，導致車禍機率高，又因此常常塞車遭民眾抱怨及檢舉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A)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林園高中	1706	步行	131	7.68%
			機車(家長)	824	48.30%
			汽車	210	12.31%
			自行車	320	18.76%
			大眾運輸	122	7.15%
			微電車	97	0.56%



校內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I	高雄市	林園高中		否	校園周邊無多餘停等空間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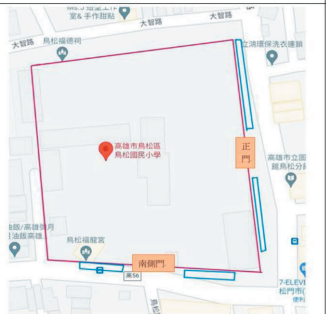
3. 小港區中山國中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中山國中					說明：漢民/樂利路口上下學時間有眾多學生通行（包含國小、國中、高中學生），搭乘公車通勤學生亦從該路口下車，行人穿越量大，建議交通局評估設置行人專用時相及行人號誌燈。	
主要通學路徑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中山國中					說明：漢民/樂利路口上下學時間有眾多學生通行（包含國小、國中、高中學生），搭乘公車通勤學生亦從該路口下車，行人穿越量大，建議交通局評估設置行人專用時相及行人號誌燈。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範例)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中山國中	1251	步行	261	20.86%		
			機車	482	38.53%		
			汽車	256	20.46%		
			自行車	149	11.91%		
			大眾運輸	103	8.23%		
校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範例)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高雄市	中山國中				否	補充：本校上下學期間皆由校門口進出校園，接送區為校門口兩側通學步道上，路旁皆已劃滿汽車停車格，常有違規併排等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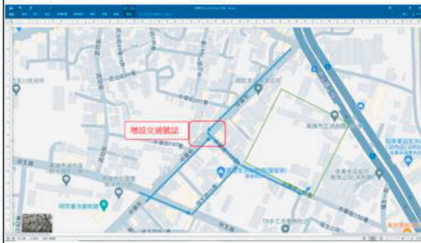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4. 鳥松區鳥松國小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鳥松國小		<p>說明：(1)於文前路(南側門口)與鳥松路交會之人行穿越線處，此為學區學童通學主要路線之一，因無行人號誌燈及交通號誌的輔助，導致行駛於文前路直行及左轉或右轉鳥松路的車輛，常會逼近、未留意導護志工的吹哨舉旗提醒，以確保行進中的學童。(2)大仁北路上的正門口，因有設置紅綠燈警示，故車輛皆會減速慢行並遵守燈號，大大保障學生通學之安全。</p>		
主要通學路徑圖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鳥松國小		<p>說明：該路口(文前路與鳥松路口)之人行穿越線處未設置交通號誌，僅靠交通導護吹哨舉旗作為警示，安全性不足，通學時間易發生意外。(2)期盼能同正門口處一樣設置交通號誌及行人號誌燈，以保障學生通學馬路之安全。</p>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A)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鳥松國小	607	機車	339	55.85%
			汽車	221	36.41%
			大眾運輸	1	0.16%
			自行車	6	0.99%
			步行	40	6.59%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校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1	高雄市	烏松國小		否	補充：藍框線為家長接送區，無其它可利用空地。

5. 湖內區湖內國中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湖內國中		說明：上學時間中華街與中華街150巷路口因無設置交通號誌的輔助，導致車輛，常會逼近、不禮讓行進中學生。
主要通學路徑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湖內國中		說明：放學時間中華街與中華街150巷路口因無設置交通號誌的輔助，導致車輛，常會逼近、不禮讓行進中學生。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範例)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湖內國中	298	步行	11	3.69%
			機車	51	17.11%
			汽車	38	12.75%
			自行車	131	43.96%
			大眾運輸	24	8.05%

校內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範例)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1	高雄市	湖內國中		否	補充：框線為家長接送區，無其它可利用空地。

6. 鳳山區忠孝國小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鳳山區忠孝國小			說明：高雄市鳳山區忠孝國小大門前新富路及新富路399巷路口須增設交通號誌及行人穿越線。	

主要通學路徑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鳳山區忠孝國小			說明：(一)學校大門為本校學童上下學統一出入口，該路口亦是社區民眾主要通道，車流量相當大，上學及放學期間除安排導護志工及增設委外人力導護之外，亦積極商請鄰近派出所警員協助交通事宜，然大門口新富路及新富路399巷因為設置紅路燈及行穿線，即使有黃色棚狀格線，前方路口雖遇紅燈，車輛仍加速通過，多年來造成學區家長接送孩子險象環生，零星車禍頻繁，社區與學校均冀望能徹底解決交通安全問題，以確保名眾及學生每日上下學之安全。(二)擬申請本校大門前方新富路與新富路399巷上下學與社區民眾進出之主要路徑，增設紅路燈及增劃行穿線，以確保社區民眾及學童上學安全。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範例)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A)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鳳山區 忠孝國小	1100	步行	500	45.45%
			機車	500	45.45%
			汽車	100	9.09%
			自行車	0	0.00%
			大眾運輸	0	0.00%

校內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範例)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1	高雄市	鳳山區 忠孝國小		否	大門為本校學童上下學主要通道，學校已積極設置導護人力，並商請鄰近派出所警員協助交通。

7. 新興區新興高中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新興高中		說明：於五福二路校門口，此為學區學生通學主要路線，因號誌燈無讀秒的輔助，導致五福二路雙向學生通過斑馬線易發生危險。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主要通學路徑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新興高中				說明：於五福二路校門口，此為學區學生通學主要路線，因號誌燈無讀秒的輔助，導致五福二路雙向學生通過斑馬線易發生危險。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範例)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A)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新興高中	1088	步行	92	8.46%
			機車	268	24.63%
			汽車	197	18.11%
			自行車	111	10.20%
			大眾運輸	388	35.66%
校內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範例)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1	高雄市	新興高中		人行道上靠馬路側的花圃上有空間可供設置	

8. 三民區正興國小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正興國小				<p>說明：本校鄰近輕軌，輕軌通車後，導致本校後門寶興路車流量暴增約5倍，且聯結車、水泥預拌車及大貨車等大型車輛亦多改行駛寶興路常常造成上放學時於後校門前(寶興路)大塞車，致使導護工作難度增高及學童上放學危險程度增加。</p>
主要通學路徑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正興國小				<p>說明：本校因鄰近輕軌，輕軌通車後，導致本校後門寶興路車流量暴增，常常造成上放學時於後校門前(寶興路)大塞車，致使及學童上放學需在車陣中穿梭危險程度增加，導護工作難度增高。</p>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範例)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正興國小	1122	步行	481	42.87%
			機車	371	33.07%
			汽車	270	24.06%
			自行車	0	0.00%
			大眾運輸	0	0.00%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校內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範例)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1	高雄市	正興國小		路燈旁的空間可供設置	

9. 鼓山區中山國小					
校園位置及動線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鼓山中山國小		說明：該出入口因美術館路設輕軌後，完全無法臨停及車道變小，致上學大量車潮往美術東一路。因無設置行人號誌燈及交通號誌的輔助，導致車輛，常會逼近、不禮讓行進中的學童和導護人員。		
主要通學路徑圖(範例)					
縣市	學校	改善位置及構想	備註		
高雄市	鼓山中山國小		說明：該出入口因無設置紅綠燈及設置人行穿越號誌小綠人，上、放學時間易發生事故。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學童到校使用交通工具比率(範例)					
縣市	學校	學校總人數(A)	使用交通工具	學生數(B)	運具比率(B)/(A)
高雄市	鼓山中山國小	1800	步行	400	22.22%
			機車	700	38.89%
			汽車	680	37.78%
			自行車	20	1.11%
			大眾運輸	0	0.00%
校內外停等及停車空間位置(範例)					
項次	所屬縣市	學校名稱	改善位置及構想	可利用空間	備註
1	高雄市	鼓山中山國小		否	補充：框線為家長接送區(全為紅線)，無其它可利用空地。

壹拾肆、附錄-聯絡人員名冊

	科室	姓名/職稱	專長	電話	備註
1	高市交通局 交通工程科	劉力銘科長	交通工程	07-2299825#601	
2	高市交通局 交通工程科	李尚輯股長	交通工程	07-2299825#614	
3	高市交通局 交通工程科	蘇子茜辦事員	交通工程	07-2299825#604	

決 議 案 (第 5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編號	縣市別	鄉鎮別	排 序	計畫 類型	工程 類型	執行類型	計畫名稱	申請經費(千元)		核定經費(千元)		備 註 (備 審 意 見)		
								總經費	中央 補助款	地方 配合款	總經費		中央 補助款	地方 配合款
4	高雄市	苓雅區	4	一般 計畫	A/B	改善路燈人 行環境改善	苓雅區市政路(大順 三路至高政路)30呎 增設人行改善工程	25,311	20,755	4,556	25,311	20,755	4,556	<p>本案具改善效益</p> <p>1. 請留意上車道數量 (含直右或直左) 不應超過下游車道數量 (避免多車道匯入少車道)</p> <p>2. 建議將本路範圍擴大包含(藍線路、大順路)及(藍線路、高政路)兩路口之影響區，將應以必要之路段雙 線安排於路面上，惟對路口上下游的道路断面一致，使用行人容易依循道路配置通過路口</p> <p>3. 本案初步規劃已配合人行道側改善及側向擴充，以停車等型式重新調整停車格位；建議於設計階段，配合各項路 網設施、以促進交通、確認汽、機車停車格位數量與位置。</p> <p>4. 請於設計階段，以人事車距、行人步行動線、民房退出動線，檢討各項路網設施大小及位置。</p> <p>5. 請強化路燈設施管理辦法。</p> <p>6. 基本需求分析明確，請加強說明改善初步對象</p> <p>7. 高政路與仁路口現況既有行人道與道路間尚需補充應填規劃</p> <p>8. 路口改善建議本區回角現況說明，有劃設停車格的地方，人行道外側應接劃停車位。</p> <p>9. 從車道配置重新再研議或再行調整，建議可把機車道取消，車道開3.5-4公尺混合車道，餘下可限人行道及機 車。</p> <p>10. 新設集水井於該車道上方容易溢流機、腳踏車危險，請再研議。(或由側向排水、將集水井設置於人行道下)</p>
5	高雄市	鼓山區	5	一般 計畫	A/B	改善路燈人 行環境改善	美樹東二路(美明路 至青海路)人行環境 改善工程	20,000	16,400	3,600	2,500	2,050	450	<p>1. 建議可一併透過側車道寬度改善人行道</p> <p>2. 本路改善的最外側混合車道寬度改善4.0公尺，內側車道均為3.5公尺，路肩條件不潤，建議考量縮減車道寬度 ，以提供擴大樹穴、置置人行進之良好條件</p> <p>3. 請強化路燈設施管理辦法</p> <p>4. 美樹東二路現況的側邊有停車格位，和側車道45度角現況不同，建議將人行進與停車格、植護帶、設施帶 一併做整體考量及規劃設計</p> <p>5. 建議配合人行進改善設置停車格</p> <p>6. 建議沿路路口改善一併處理</p> <p>7. 建議移路側側障礙物</p> <p>8. 目前規劃以「加法思維」方式處理電信箱、變電箱等諸多不良景觀，擬以統一顏色及作法認識美化。建議先 思考拆除、遮架、地下化等方式，還給人行進應有的空間</p> <p>9. 建議採擴大側向擴充(擴大路口人行進)</p> <p>10. 側向擴充並無擴大側向擴充的機會，於路口部分能適量考量此設置原則</p> <p>11. 中央分隔島可加大，以符合規範之分隔島寬度，並使庇護島加寬</p> <p>12. 本案區內調整車道寬度及置置人行進配置之條件，惟目前規劃尚不完善，本案先行以緊縮處理。</p>
6	高雄市	苓雅區	6	一般 計畫	B	改善路燈人 行環境改善	高合區中央公園中山 路側側向側障礙物 增設人行改善工程	15,500	12,710	2,790	15,500	12,710	2,790	<p>1. 人行進側向側障礙物，尚具改善效益。</p> <p>2. 路口改善應，請先釐清現況後再行改善。</p> <p>3. 車道或人行道側向側障礙物，才能側向排水。</p> <p>4. 高合區側向側障礙物之人行道側向側障礙物，建議人行道的排水要納入設計考量。</p> <p>5. 人行道側向側障礙物應提高約5公分，以配合現況之側障礙物。</p> <p>6. 中山路側向側障礙物應提高約5公分，以配合現況之側障礙物。</p> <p>7. 路口側障礙物應提高約5公分，以配合現況之側障礙物。</p>

決議案 (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編號	縣市別	鄉鎮別	排 序	計畫 類別	工程 類型	執行類型	計畫名稱	申請經費(千元)			核定經費(千元)			備 註 (備 審 意 見)
								總經費	中央 補助款	地方 配合款	總經費	中央 補助款	地方 配合款	
7	高雄市	苓雅區	8	一般 計畫	B	改善路役人 行環境改善	苓雅區中正公園中正 及三多路頭步道改善 工程計畫案	18,500	15,170	3,330	18,500	15,170	3,330	<p>1. 人行道鋪設：路口設置2處，形成路頭兩側改善效益。</p> <p>2. 建議增加停車帶、人行道、供公共設施等。</p> <p>3. 本案初步規劃僅為改善人行步道，不增加人行動線、人行與車道空間等。建議未來需範圍納入新 道路時，如：中正一路至三多一路等，再進行人行動線、道路及通安、停車需求及路型配置執行。</p> <p>4. 建議配合人行道改善及步行內擴式設置停車帶。</p> <p>5. 請於設計階段，以停車帶型式重新安排停車位，增加汽、機車停車格位量與位置以人車視距、行人步行 動線、擴充鋪面及各項設施與步行大小及位置。</p> <p>6. 建議將本案範圍擴大包含「中正一路/三多一路」、[中正一路/常遠公路連路]及「三多一路/常遠公路連路」 路三端口的影響區；請於設計階段，以車行需求配置必要的直行或轉向車道後，將剩餘的連路範圍納入人行空 路運用及綠化各路口轉角轉彎車徑。</p> <p>7. 建議採擴充步行內設計(擴充路口人行道)。</p> <p>8. 建議擴充路口路型，路口兩側人行車道應留寬並避免路狹，請將上列車道數量(含車道或車位)不應超過下 湖車道數量(即免多車道進入少車道)</p> <p>9. 人行道上規劃機車停車空間，且在人行進門側，會和行人產生衝突，建議重新調整，建議機車停車空間可 以和植栽整合。</p> <p>10. 中正路側人行道寬度超過5公尺，是否考慮規劃設置自行車專用道而非人車共用道。</p> <p>11. 樹穴改善建議考慮延伸為連續綠管基置設置適當開口即可。</p> <p>12. 路口斜坡建議轉彎處建議設置實體圍欄。</p>
8	高雄市	岡山區	9	一般 計畫	B	改善路役人 行環境改善	高雄市岡山、橋頭、 苓雅區公園人行空間 改善案	3,715	3,046	669	3,715	3,046	669	<p>1. 人行道鋪設，形成路頭兩側改善效益。</p> <p>2. 建議可將機車道及行人帶高之路段優先改善。</p> <p>3. 因為運動型或公園型步道。</p> <p>4. 本案針對行人改善路型、道路斷面配置圖、車道及停車空間、公共設施帶等與人行行的相關請補充說明。</p> <p>5. 鋪面修復形式請再加補充。</p>
9	高雄市	左春區	10	一般 計畫	A/B	改善路役人 行環境改善	高雄市左春區新莊園 小自由三路10巷通 樂步道改善工程計畫 案	2,147	1,701	386	2,147	1,701	386	<p>1. 通樂路改善或採綠管改善，兩項改善。</p> <p>2. 建議調整人行與車行路線，使衝突最小化。</p> <p>3. 提案主要為增加車道提供空間，但本案計畫增加車道與步行學生通行之動線衝突，建議補充。</p> <p>4. 提案主要為增加車道提供空間，對於計畫書所提由本案提供步行運送比例至20%之依據說明，再請補充。</p> <p>5. 提案主要為增加車道提供空間，但若有辦法改善其提供問題，且校方願意採綠管圍欄之做法，建議畫意以內車化 方式處理管理提供問題。</p> <p>6. 提案建議改善停車帶需求，本案若未考量圍欄停車需求，於他項後將面臨管理困難，建議於規劃時納入考 量。</p> <p>7. 本案應再加強與居民居民及協調。</p> <p>8. 有優劣分析但建議配合提供提供物屬的改善計畫。</p> <p>9. 校園圍欄建議優先採綠管，再考慮空圍欄，最後才是實體圍欄。</p> <p>10. 轉角設計再調整，建議畫意採綠管圍欄。</p> <p>11. 101建議鋪設是否影響該路通行的用路安全，讓人行道高銜銜接，車輛穿越管帶車道，請評估車輛轉彎停留空間 是否足夠、能否回歸到主幹道。</p> <p>12. 行人改善需求等說明太少，減少道路斷面配置圖，也無法明確車道及停車空間，公共設施帶等與人行的相對關 係。</p> <p>13. 自由三路10巷為無尾巷，如此於此設置管帶提供提供物屬，恐易造成事故。</p>

決議案 (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編號	縣市別	鄉鎮別	排 序	計畫 類型	工程 類型	執行類型	計畫名稱	申請經費(千元)		核定經費(千元)		備註 (提審意見)
								總經費	地方 配合款	總經費	地方 配合款	
15	高雄市	左營區	16	一般 計畫	A/B	校園周邊整 行車安全理 路改善	高雄市左營區瑞山園 中大中馬、自由路及 重信路連步道整修 工程	22,671	4,081	22,671	4,081	1. 建議整齊停車帶、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 2. 本案初步規劃僅為改善行人行動線，未來行人行動線、人行道、機車停車位等規劃，建議未來能範圍納入鄰 道範圍，如：自由路及重信路改善，再進行行人動線、道路交通安全、停車帶及路邊配置等。建議未來能範圍納入鄰 道範圍，如：自由路及重信路改善，再進行行人動線、道路交通安全、停車帶及路邊配置等。 3. 建議配合所有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4. 請於設計階段，以行人動線、行人步行動線、學校進出動線、步行動線及各項路側設施的大小及位置。 5.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6.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7.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8.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9.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10.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11.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12.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13.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14.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16	高雄市	左營區	17	一般 計畫	A/B	校園周邊整 行車安全理 路改善	高雄市左營區立立 德國民中學 中運步道改善第一工 程	19,523	3,514	16,000	13,120	1. 建議可一併透過調整車道寬度改善行人道 2. 考慮人行道的規畫和地庫劃及樹穴空間的提供，建議本案能視車道寬度縮減以增行人行道空間的可行性。 3. 建議配合人行道的改善設置停車帶 4. 建議協同市府交通局一起檢視建議停車之管線方式。 5. 計畫書應包含學校周圍行人道之重新整建，未見各側路口行人道設施改善之配合改善，建議協同市府交通局 研議與改善規劃。 6. 建議學校重新檢視學生接送空間的規劃，以及施工期間民眾步行動線之維持。 7. 校園周邊應優先採綠帶，其次是透空圍欄，最後才是實體圍欄。 8. 轉角設計再調整，管線接連區區內側化。 9. 未減少透視顯示意圖式不利視障者使用，且四叉五無視障者相關措施，於轉角後視障者視角不符，請再整齊補充說 明。 10. 機車路側應區區內或公共設施帶內又並未交代，請再說明。 11.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12.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17	高雄市	鳳山區	18	一般 計畫	A/B	校園周邊整 行車安全理 路改善	中崙國民中學連步道 改善第一工程	9,758	1,756	9,758	1,756	1. 建議將本案範圍內之側道、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配合各項路側設施，如：路燈、機車停車位數量與位置。 2. 部分項目單價可再檢討。 3. 建議加裝交通標誌與綠帶，再配合透空圍欄，最後才是實體圍欄。 4. 校園周邊應優先採綠帶，其次是透空圍欄，最後才是實體圍欄。 5. 轉角設計再調整，管線接連區區內側化。 6. 轉角設計再調整，管線接連區區內側化。 7. 中崙二路與三路口之行車線位寬度不合理，建議改善。 8. 路石內空減少既有行人道寬度資料，不建議使用。 9. 計畫內容缺少既有行人道寬度資料，又圍欄透視圍欄增加多少行人道寬度資料亦未說明，再請補充。 10. 完成面相關配置及尺寸未說明，再請補充。 11. 本案建議圍欄能開闢處再說明，再請補充。

決議案 (第5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

編號	縣市別	鄉鎮別	排 序	計畫 類別	工程 類型	執行類型	計畫名稱	申請單位	申請經費(千元)		核定經費(千元)		備註	
									總經費	補助款	總經費	補助款		
20	高雄市	鳳山區	21	一般 計畫	A/B	校園周邊 行車安全 路改善	五甲國小南正二路及 南正二路60巷通學步 道改善工程	高雄市鳳山 區五甲國民 小學	14,830	12,101	14,830	12,100	地方 配合款 2,677	<p>審查意見(提審意見)</p> <p>1.本案為依法開闢人行道暨整建工程,學校這一個的周邊目前均無臨時停車,學校要以這開闢地方提供較多人行空間,但目前人行道上仍有Bike位、電箱(旁路架、地四等)、架樹架,行道樹等,建議優先決定人行道的邊界範圍及作適當配置原則,以作為後續工程改善規劃之參考。</p> <p>2.建議配合人行道改善設置停車等。</p> <p>3.目前校門口兩側人行道有機車停放,建議整建時可考慮設置機車停車等。</p> <p>4.本案若有較新設一行車管制標誌及新增架木架行人穿越道線,建議除請市育交通及共同研商學校周邊各處行人穿越道路之所需設施規劃。</p> <p>5.人行進整建之前,建議學校重新檢視規劃本校學生接送空間、位置及所需配合措施,以適切搭配。</p> <p>6.部分工作項目單位應請再檢討。</p> <p>7.完工後請加強維護管理。</p> <p>8.校園圍牆建議優先採鐵欄,再為是透空圍牆,最後才是實體圍牆。</p> <p>9.轉角設計再調整,客長接透區內彰化。</p> <p>10.圍牆在校園兩側的圍牆仍用請工務單位協助評估辦理改善。</p> <p>11.電箱拆除請先向電公司協調,再依除調結果進行改善設計。</p> <p>12.大門移位及警排字拆換之必要性請敘明。</p>
21	高雄市	岡山區	22	一般 計畫	A/B	改善路段人 行環境改善	岡山區南山西路 南山西路通學步 道改善工程計畫	岡山區南山 區南華國民 小學	12,450	10,209	12,450	10,200	2,241	<p>1.建議整頓停車帶、人行道、與公共設施帶</p> <p>2.本案現況有停車需求,於規劃中建議請停車、人行道、公共設施帶與綠帶有一律整併</p> <p>3.周邊道路為社區路,交通量可能不大,然若有車道需求,建議應設置帶路口劃設行人穿越道線,以利行人通行</p> <p>4.計畫書中標記及D型路線標線,但本案案選路寬度應採A、B、C等型</p> <p>5.應考慮人行環境之延伸及路口安全</p> <p>6.案址應本建議可劃設適當之綠帶及綠區方式設計。</p> <p>7.校園圍牆建議優先採鐵欄,再為是透空圍牆,最後才是實體圍牆。</p> <p>8.轉角設計再調整,客長接透區內彰化。</p> <p>9.如非家長接送區,不建議設置樹道家具造成人行阻礙。</p> <p>10.有無其他7地及35巷劃開人行道,建議一件路既有電桿,應移移至公共設施帶。</p>
22	高雄市	鹽埕區	21	一般 計畫	B	改善路段人 行環境改善	新鹽公園車道新甲國 小又田路通學步 道改善工程	高雄市政府 工務局公園 處	350,004	287,732	285,015	218,046	47,889	<p>1.本案地界人行道劃開及路口改善2處,改善效益較強。</p> <p>2.車道或人行道劃開及路口改善,才能順利排水,建議人行道的排水要納入設計考量。</p> <p>3.高雄所有公路設置之人行道上雨後排水不佳,建議人行道的排水要納入設計考量。</p> <p>4.應加強與通學路徑連通。</p> <p>5.本案建議加強整頓現況管理,及改善路側障礙物。</p> <p>6.建議採網狀街角設計(網狀路口人行道)</p> <p>7.建議行車進網,或再調整通網距離</p> <p>8.輔路路網大馬路建議採網狀街角、行車進網通網設計,路線轉彎設計與之對應。</p> <p>9.行人空間改善需增加多少,減少道路通網設置,也無法改善車道及停車空間、公共設施帶等和人行空間相對關係。</p> <p>10.圍牆通網能增加多少人行空間,請補充說明。</p> <p>11.建議考量出入口管理議題(適當開闢或封閉出入口)</p> <p>12.新鹽路300巷與大田路口,建議規劃適合路牌之停車標線或標誌,並於新鹽路300巷社大明顯處近人行進新街 號停止線前設置停車標線。</p>
本入選案件 1 件									2,880	2,345	0	0	0	
提報案件計 22 件									353,784	290,077	285,015	218,046	47,889	

高雄市政府 114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交通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 單位	補辦 預算情 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校園增設 號誌工程暨 周邊路口標 誌標線改善 計畫(第四 波)」	6,560,000	1,440,000	8,000,000	內政部 國土 管理署	於 114 年追加 預算或 於 115 年補辦 預算
總計	6,560,000	1,440,000	8,000,000		